

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文件

川住保字〔2021〕60号

签发人：陈义民

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 关于申请对淄博宏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配 建的公租房进行审计的请示

区政府：

淄博宏辉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为我区配建在洪山镇东城家园21号楼22套公租房，户均58.46 m²，共1286.12 m²（为2015年度保障性住房建设任务），于2016年10月竣工验收，达到分配入住条件，同年12月份摇号分配。

因当时小区道路、绿化等未完成，无法审计，现小区配套设施已全部完成，达到审计条件。特申请由区审计局对该项目进行审计。

当否，请批示。

附件：东城家园配建 22 户公租房成本明细

淄川区住房保障中心

2021 年 12 月 3 日

（联系人：汪好义，联系电话：5281761）